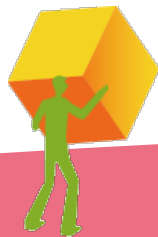


102學年度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說明內容

- 一、102學年度重大變革
- 二、重要日程
- 三、招生作業流程
- 四、招生作業說明
- 五、意見與交流

一、102學年度重大變革(1/2)

- 102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報名單群(類)或跨群(類)考試之考生，參加102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可就指定之單群(類)或跨群(類)之招生群(類)別選填登記志願，詳細指定對照表如下：

聯合登記分發 招生單群(類)、跨群(類)				指定之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考試單群(類)、跨群(類)			
名稱		可跨類別名稱	代碼	名稱		可跨類別名稱	代碼
單群(類)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51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51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家政群	家政群幼保類	52	家政群	家政群幼保類	52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商管外語群(三)	外語群日語類	55	商管外語群(三)	外語群日語類	55	外語群英語類
		外語群英語類					
跨群(類)	商管外語群(一)	商業與管理群	53	商管外語群(一)	商業與管理群	53	外語群英語類
		外語群英語類					
	商管外語群(二)	商業與管理群	54	商管外語群(二)	商業與管理群	54	外語群日語類
		外語群日語類					
	商管外語群(四)	商業與管理群	56	商管外語群(四)	商業與管理群	56	外語群英語類
		外語群英語類					
外語群日語類							

一、102學年度重大變革(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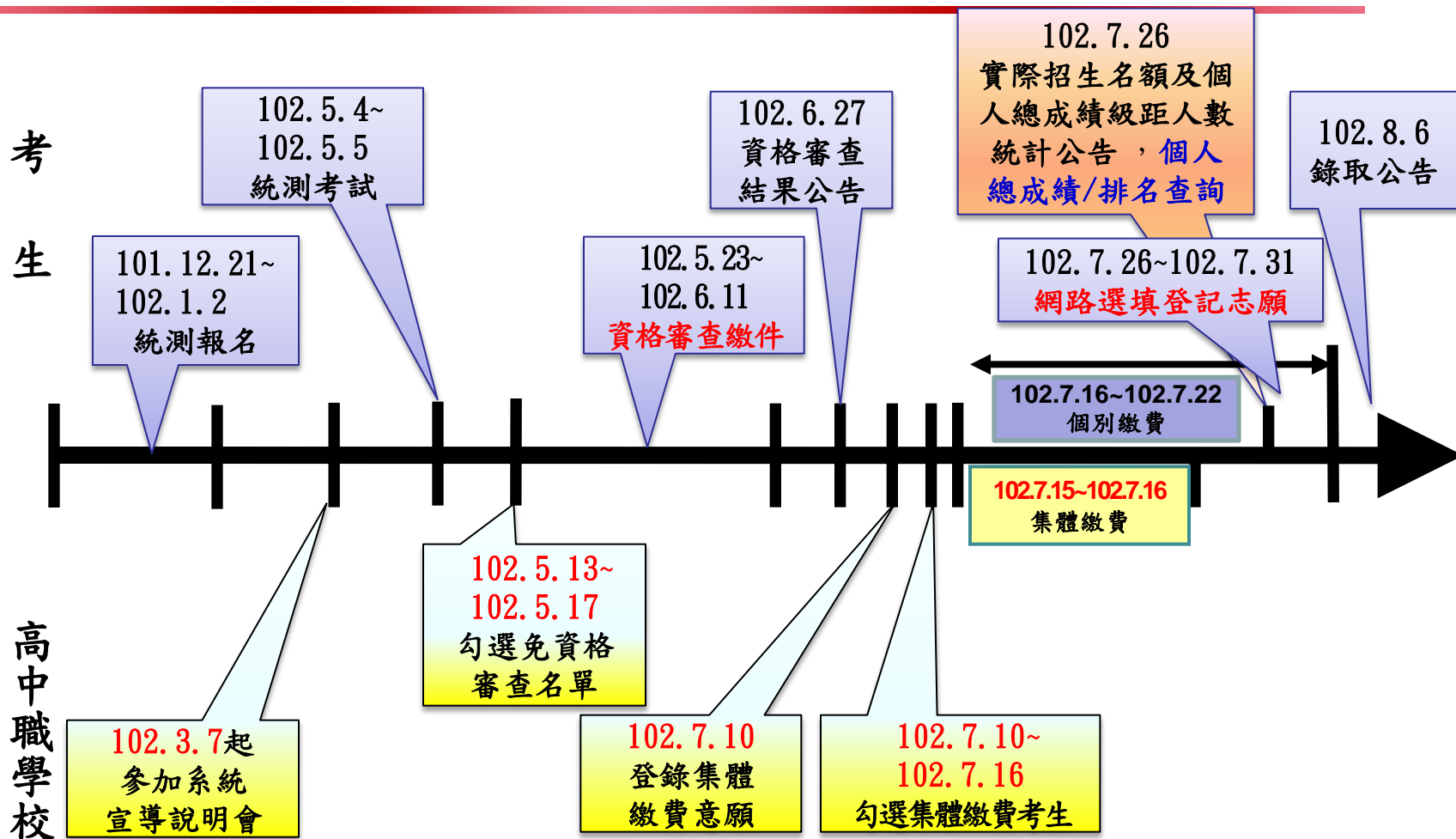
2. 102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凡報名考生係屬各直轄市、臺灣省各縣市、福建省金門縣、福建省連江縣等縣(市)政府所界定之低收入戶可免繳登記費，中低收入戶減免30%登記費。
3. 102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不另印售「繳費及選填登記志願相關資訊」本**；凡符合登記資格考生，可於繳費期間參閱招生簡章附表四繳費單填表說明，自行轉換繳款帳號或登入「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取得繳款帳號前往繳費。繳費成功之考生可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規定期間，至本委員會網站選填登記志願系統，輸入考生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及由考生自設通行碼後，進入系統選填登記志願。

註：本會網站將提供考生下載「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手冊」，作為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參考使用。

二、重要日程(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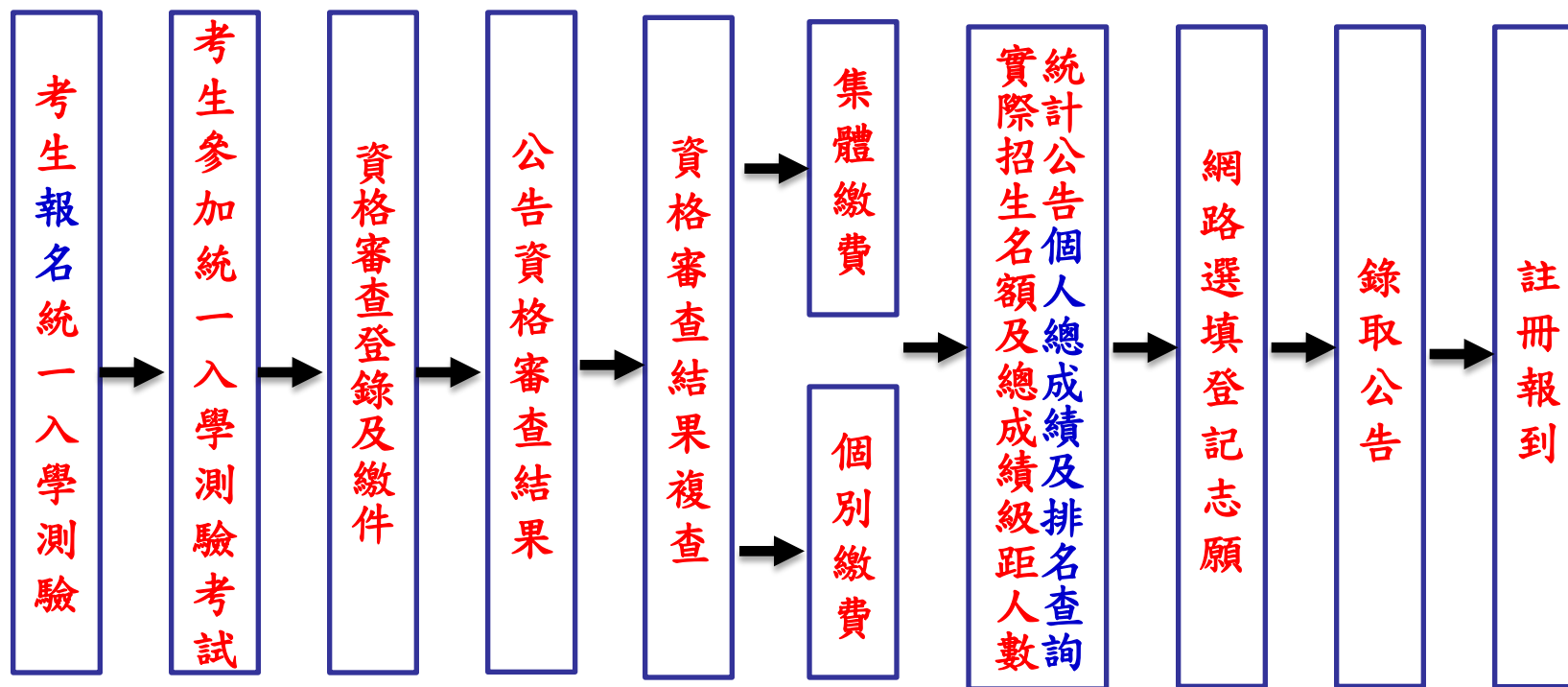
項目	時程
資格審查繳件	102.5.23(四)~102.6.11(二)
資格審查結果公告	102.6.27(四)10:00
繳費	集體繳費： 102.7.15(一)10:00 ~102.7.16(二)24:00 個別繳費： 102.7.16(二)10:00~102.7.22(一)24:00 【便利商店繳費至102.7.19(五)止】
實際招生名額及 總成績級距人數統計公告	102.7.26(五)10:00
個人總成績及排名查詢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102.7.26(五)10:00~102.7.31(三)17:00
錄取公告	102.8.6(二)10:00

二、重要日程(2/2)



★詳細招生日程請參閱招生簡章

三、招生作業流程



四、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1/5)

1. 登記資格：高級職業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力)資格者，詳細登記資格規定請參閱招生簡章。
2. 經由就讀學校勾選之應屆畢業生，不須參加資格審查，視為一般生。若為原就讀學校未上傳勾選考生資料者，則考生仍須參加登記資格審查。惟特種生無論是否為應屆畢業(結)業生，皆另須參加特種生資格審查。
3. 須參加資格審查之考生：
 - (1) 未經由原就讀集報學校勾選之101學年度應屆畢業生。
 - (2) 未通過95至101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登記資格審查之考生。
 - (3) 未通過10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報名資格審查之考生。

四、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2/5)

(4) 具特種身分考生：

包含原住民生、退伍軍人、僑生、蒙藏生、
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

(5) 統測報名後，新通過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4. 資格審查須繳交之黏貼單

(由資格審查系統勾選所產生之黏貼單列印)

- 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影本黏貼單。
- 特種身分證件影本黏貼單
(各種特種身分應繳交文件請參閱簡章第6頁之表一)。
- 技術士證影本黏貼單及工作年資證明文件黏貼單。
- 國軍義務役官兵現役人員退伍日期或准考證明黏貼單。
-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黏貼單。

四、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3/5)

5. 考生若同時具有兩種以上特種生身分時，僅能選擇一種特種身分參加本招生。
6. 本委員會將於**102.6.27(四)**公告資格審查結果，包含登記資格、特種生身分之優待加分比例、低收入戶身分及中低收入戶身分。
(請務必轉告有參加資格審查考生上網查詢)。
7. 考生對資格審查結果如有疑義，可於102年6月27日(四)10:00~102年7月4日(四)17:00，向本委員會申請複查。

四、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4/5)

註:

1. 考生如不確定是否須要參加登記資格審查，可於資格審查繳件期間，至本委員會網站「資格審查系統」查詢。考生可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即可登入系統。
2. 所繳驗之學歷(力)證件或其他相關證件，除戶籍謄本及由僑務委員會所開立之「升學考試之優待證明」文件須繳交**正本**外，其餘一律繳交影本即可，惟如影本模糊不清致難以辨認者，概不予受理。
3.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審查未通過者，僅不得享有登記費優待，與登記資格無關。

四、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5/5)

4. 考生若已參加102學年度下列各管道入學招生，經錄取報到後，不得再行參加本招生，違者一律取消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資格，亦不退還已繳登記費，考生不得異議。
 - (1)102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 (2)102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 (3)10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招生。
 - (4)102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 (5)102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招生。
 - (6)10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7)102學年度大學校院各入學招生管道或各校經教育部核准自行辦理之單獨入學招生。

四、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1/4)

1. 登記費:新臺幣220元整、低收入戶考生免繳、中低收入戶考生新臺幣154元整。
2. 考生可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即可登入「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及「繳費狀態查詢系統」。
3. 低收入戶考生分下列兩種：
 - (1)統測報名時已通過審核者:可不必繳費，直接進行選填登記志願。
 - (2)統測未通過審核或未申請者:請於資格審查期間內上網登錄並繳寄相關證明文件至本委員會，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始可免繳登記費。

四、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2/4)

4. 中低收入戶考生分下列兩種：

- (1) 統測報名時已通過審核者：可減免登記費30%，並須於規定繳費期間內繳交登記費新臺幣154元整，繳費成功者，始具選填登記志願資格。
- (2) 統測未通過審核或未申請者：請於資格審查期間內上網登錄並繳寄相關證明文件至本委員會，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本招生登記費始可減免30%。

四、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集體繳費(3/4)

1. 限由原報名102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集體報名單位辦理。
2. 請於102.7.10(三)~102.7.16(二)上網登記繳費意願，並勾選集體繳費考生。
3. 繳費日期:102.7.15(一)10:00~102.7.16(二)24:00。
4. 系統所列印之繳費單不可至便利商店繳費。
5. 若於102.7.16(二)下午15時30分後至郵局繳款者，須隔天才會入帳，請特別注意。

四、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個別繳費(4/4)

1. 繳費日期:102.7.16(二) 10:00 ~ 102.7.22(一)24:00。

【便利商店繳費僅至102.7.19(五)】

2. 繳費帳號取得方式如下:

- (1)可依「102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簡章」附表四繳費單填表說明，自行轉換繳款帳號，或登入本委員會網站「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取得，考生可選擇ATM(或網路ATM)轉帳、各金融機構跨行匯款及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
- (2)考生欲至便利商店繳費者，須至本委員會網站「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列印便利商店繳款單，方可繳款，作業時間至多需三個工作天才會入帳。

四、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繳費狀態查詢

1. 完成繳費2小時後，考生可至本委員會網站「繳費狀態查詢系統」，確認是否繳費成功。確認繳費成功後請列印「繳費完成確認單」以備查。
2. 無論參加集體或個別繳費考生（包含免繳費之低收入戶考生），均務必於繳費規定期限內上網查詢繳費狀態。如獲系統回應「繳費成功」者，即表示已完成繳費，及參加本招生之登記分發，已具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資格。
3. 通過登記資格審查之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費而逕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期間上網選填登記志願，但未於繳費期間上網查詢繳費狀態者，不納入總成績之級距人數統計及排名，且不得享有總成績及排名查詢與複查之權益。

四、招生作業說明(三)-實際招生名額公告

1. 102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學校計有85所，一般生共有33,661名預定招生名額。
2. 各群（類）別及各校系科（組）、學程之實際招生名額，俟10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缺額流入合計後，於102.7.26（五）10:00起在本招生委員會網站公告。

四、招生作業說明(四)-成績計算-一般生(1/2)

一般生總分數

■ 總分數:

考生之統測原始分數乘以各科目加權倍數(共同科目×1、專業科目×2)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亦為一般生之總成績)，另單群(類)或跨群(類)考生之成績依其所登記之群(類)別分開計算。

■ 範例:考生王小明統測分數:

國文:86分、英文:90分、數學:64分

專業科目(一):60分、專業科目(二):50分

總分數為: $(86 \times 1) + (90 \times 1) + (64 \times 1) + (60 \times 2) + (50 \times 2) = 460$ 。

■ 王小明之總分數為460分。

四、招生作業說明(四)-成績計算-特種生(2/2)

特種生總成績

- 總成績:考生之總分數乘以其優待加分標準
(小數點取至第二位)。
- 範例:王小明為未取得語言能力證明(10%)之原住民生
總分數為: $(86 \times 1) + (90 \times 1) + (64 \times 1) + (60 \times 2) + (50 \times 2) = 460$ 分。
總成績為: $460 \times (1 + 10\%) = 506$ 分。
- 王小明之聯合登記分發總分數為460分、總成績為506分。

四、招生作業說明(五)-**個人總成績及排名公告**

1. 繳費成功之考生應於**102.7.26(五)10:00**起，至本委員會網站系統登入查詢個人總成績及排名【依身分及群(類)別】，本委員會不另寄發成績單。
2. 通過登記資格審查之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費而逕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期間上網選填登記志願，**但未於繳費期間上網查詢繳費狀態者，不納入總成績之級距人數統計及排名，且不得享有總成績及排名查詢與複查之權益。**
3. 考生對個人總成績如有疑義，可於**102.7.26(五)10:00~102.7.27(六)12:00**，填寫「總成績複查申請表」(如招生簡章附表一)，傳真至本委員會。

四、招生作業說明(六)-網路選填登記志願(1/10)

1. 考生登記之招生群(類)別須與統一入學測驗之群(類)別相同。若群(類)別不同者，各科目原始分數不予採計。
2. 本委員會於**102.7.12(五)**提供單機測試版登記志願試填，考生可先行模擬試填志願。惟本項服務僅作為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參考，並非志願落點模擬，亦不作為分發之依據。
3. 選填登記志願開放時間：
102.7.26(五)10:00 ~ 102.7.31(三)17:00。
4. 考生於其所參加之各群(類)【含單群(類)及跨群(類)】內，可選填登記校系科(組)、學程之志願總數，最多以**199**個為限。

四、招生作業說明(六)-網路選填登記志願(2/10)

各身分別考生可選填之志願：

- 一般生、蒙藏生、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
限選填登記其原參加本招生群(類)別內之各校系科(組)、學程志願。
- 原住民、退伍軍人、僑生及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除可選填登記其原參加本招生群(類)別內有提供該特種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亦可選填其本招生群(類)別內，僅有一般生招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

四、招生作業說明(六)-網路選填登記志願(3/10)

例：01機械群一般生

範例1

群類別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名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退伍軍人	僑生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01 機 械 群	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63	3	2	2	2
	01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8	1	1	1	0
	0100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46	3	1	1	1
	01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2	0	1	1	1
	0100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5	0	0	0	0
	01006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38	2	1	0	1
07 設 計 群	07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商業設計系商業設計組	12	1	1	1	1
	07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商業設計系工業設計組	8	1	1	1	1
	07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建築系	9	0	0	0	0
	07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10	1	1	1	1

四、招生作業說明(六)-網路選填登記志願(4/10)

例：01機械群蒙藏生

範例2

群類別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名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退伍軍人	僑生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01 機 械 群	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63	3	2	2	2
	01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8	1	1	1	0
	0100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46	3	1	1	1
	01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2	0	1	1	1
	0100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5	0	0	0	0
	01006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38	2	1	0	1
07 設 計 群	07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商業設計系商業設計組	12	1	1	1	1
	07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商業設計系工業設計組	8	1	1	1	1
	07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建築系	9	0	0	0	0
	07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10	1	1	1	1

四、招生作業說明(六)-網路選填登記志願(5/10)

例：01機械群原住民生

範例3

群類別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名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退伍軍人	僑生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01 機 械 群	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63	3	2	2	2
	01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8	1	1	1	0
	0100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46	3	1	1	1
	01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2	0	1	1	1
	0100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5	0	0	0	0
	01006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38	2	1	0	1
07 設 計 群	07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商業設計系商業設計組	12	1	1	1	1
	07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商業設計系工業設計組	8	1	1	1	1
	07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建築系	9	0	0	0	0
	07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10	1	1	1	1

四、招生作業說明(六)-網路選填登記志願(6/10)

例：53商管外語群(一)跨群(類)考生

範例4

群類別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名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退伍軍人	僑生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09 商業 管理 群	09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27	1	1	1	1
	09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8	1	1	1	1
	0900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2	2	1	1	1
	09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17	1	1	1	1
	0900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22	2	1	1	1
	09006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	16	1	1	1	1
15 外語 群 英語 類	15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17	1	1	1	1
	15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20	2	1	1	1
	15003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29	1	2	1	1
	15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應用英語系	15	1	1	1	1

四、招生作業說明(六)-網路選填登記志願(7/10)

注意事項：

1. 符合登記分發資格之考生，可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及自行設定通行碼登入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完成選填登記志願且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
2. 考生首次上網選填登記志願，登入系統時須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完後請列印通行碼設定表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提供給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四、招生作業說明(六)-網路選填登記志願(8/10)

3. 若考生通行碼不慎忘記或遺失時，請自行上本委員會網站下載「通行碼補發申請表」，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申請補發。
4. 凡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但未做任何暫存志願者，以未選填登記論，並即喪失分發機會。若是已上網選填登記僅暫存志願，卻未於規定時間內將志願確定送出者（考生必須看到畫面出現「您已完成選填登記志願」，才算完成選填登記志願程序），本委員會將以考生最後暫存於本委員會網路選填登記系統內之志願選項資料作為分發之依據，考生不得異議。

四、招生作業說明(六)-網路選填登記志願(9/10)

5. 已完成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之考生，須將志願表印出以備查。考生申請分發複查時，須檢附志願表，本委員會始受理；未確定送出之考生，將無法列印志願表，即喪失申請分發複查之資格，請考生特別注意。
6. 考生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前，若欲登入本委員會各項系統(如資格審查系統、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繳費狀態查詢系統、個人總成績及排名查詢系統)，均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即可登入。

四、招生作業說明(六)-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10/10)

本委員會設有19個服務學校，提供考生選填登記志願場地與設備，考生可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期間之上班時間內，前往各分區服務學校使用。

地區	服務學校	地區	服務學校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雲林縣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新北市	致理技術學院	嘉義市	大同技術學院
基隆市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臺南市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宜蘭縣	蘭陽技術學院	高雄市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桃園縣	萬能科技大學	屏東縣	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
新竹市	元培科技大學	臺東縣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苗栗縣	育達商業科技大學	花蓮縣	大漢技術學院
臺中市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澎湖縣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彰化縣	建國科技大學	金門縣	國立金門大學
南投縣	南開科技大學		

四、招生作業說明(七)-分發方式(1/2)

分發原則：

先依照考生總分數之高低順序，再按考生選填登記之志願序統一分發，總分數相同時，則以專業科目(一)及專業科目(二)之實得分數合計較高者優先錄取。若專業科目(一)及專業科目(二)之實得分數合計又相同，則依序以英文、國文、數學之實得分數高低作比較，較高者優先錄取

一般生：

在有提供一般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依總分數高低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蒙藏生及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

總成績達各該校系科(組)、學程一般生之錄取標準，即可以外加方式錄取。

四、招生作業說明(七)-分發方式(2/2)

- 原住民、退伍軍人、僑生及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 (1) 該系科(組)、學程**無提供**該特種生名額時：

以總分數與一般生，一起依高低順序參加一般生名額分發。
 - (2) 該系科(組)、學程**有提供**該特種生名額時：

總成績達各該校系科(組)、學程一般生之錄取標準者，依總成績高低順序，排名在該類特種生外加名額內者錄取於外加名額；排名在該類特種生外加名額外者，再以一般生身分與其他一般生依總分數高低順序，分發一般生名額至額滿為止。

四、招生作業說明(八)-錄取公告

- 本委員會訂於102.8.6(二)上午10:00起，
在網站公告各校系科(組)、學程之錄取榜單。
- 錄取生之報到註冊通知單由各錄取學校寄發。
- 查榜方式：
 - (1)至本委員會網站「聯合登記分發結果查詢系統」查詢。
 - (2)預約查榜簡訊自102.7.26(五)~102.8.6(二) 10:00。
 - (3)電話語音查榜自102.8.6(二)10:00~102.8.9(五)24:00。
中華電信門號手機直撥536。
市話或非中華電信門號手機撥打
0911-536536或0203-035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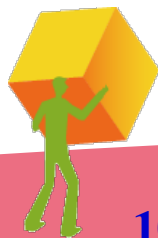
四、招生作業說明(九)-資訊查詢

- 本招生相關資訊及系統，考生均可至本委員會網站使用，本委員會網站網址：
<https://union42.jctv.ntut.edu.tw>。
- 自100學年度開始，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簡稱聯合會）承辦。
- 網址：<http://www.jctv.ntut.edu.tw>。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

感謝您的蒞臨與指導
並祝您順心如意



102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電話:(02)2772-5333分機215

E-mail:union42@ntut.edu.tw